裕安区困难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采购项目成交结果公告

- 一、项目编号: FS34150320240022号
- 二、项目名称: 裕安区困难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采购项目
- 三、成交信息

供应商名称: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

供应商地址: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庐州大道与南宁路交口滨湖宝文时代中心1幢25F、26F、27F01室

成交金额: 伍拾肆万陆仟元整(546000.00元)。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服务类

名称:裕安区困难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采购项目服务范围:为提高困难残疾人抵御风险的能力,防止因意外返贫,现需开展裕安区困难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采购项目。本次采购的险种主要为团体意外伤害身故保险、意外医疗保险、意外伤害住院津贴保险等。

服务要求:成立项目执行小组,负责落实各项客户服务工作,对裕安区内参保残疾人约13000人开展保险服务工作。

服务时间: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内完成。

服务标准:按要求完成规定的各项服务内容。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: 汪超、高梅、赵兆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:

- 1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: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"计价格[2002]1980号"文件收费标准收取。
- 2、代理服务收费金额: 0.82万元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官

- 1、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,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:97.38分。
- 2、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,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(周一至周五,上午8:00-12:00,下午14:30-17:30,节假日休息)通过以下方式提出质疑:方式一,以书面形式 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;方式二,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出,上传质疑文件。

若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,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六安市裕安区财政局提出投诉,地址:安徽省六安市龙河西路裕安区政府四楼,联系电话:0564-3301852。

3、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财政部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等法律法规,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:

- (一) 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:
- (1) 质疑人的名称、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;
- (2) 采购人名称、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包别号(如有);
- (3) 被质疑人名称:
- (4) 具体的质疑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;
- (5)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;
- (6) 必要的法律依据:
- (7) 提起质疑的日期。

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,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(需有委托授权书)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
- (二)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不予受理:
- (1)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;
- (2)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:
- (3) 质疑材料不完整的;
- (4)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;
- (5) 对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内容质疑,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- 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 - 1、采购人信息

名 称: 六安市裕安区残疾人联合会

地 址: 六安市裕安区龙井沟路416号

联系方式: 0564-3302275

2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:安徽省六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东市街道长安南路620号城投大厦7楼

联系方式: 0564-3270017

3、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: 聂工

电 话: 0564-3270017

十、附件

- 1. 采购文件
- 2.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、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